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17—018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本年度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数	
				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1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0	0	0.00%
2	新疆中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0	45.18	8.88%
3	新疆天山建材技术装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加工	200	179.86	100%
4	新疆建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00	39.93	2.58%
合 计			600	264.97	--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系同一控制人或控股股东下的子公司，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其中 3 名关联董事徐永平、刘崇生、姜少波回避表决。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新疆阜康天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阜康水泥”）

法定代表人：徐克瑞

注册资本：30,832 万元

住 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重化工业园区阜西工业园

经营范围：水泥配料用页岩露天开采，水泥熟料、水泥的生产销售，对水泥行业的投资，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进口，粉煤灰、电石渣、矿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阜康水泥总资产 128,955.71 万元，净资产 22,730.09 万元，营业收入 21,912.32 万元，净利润-5,786.08 万元。

（2）新疆中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精细化工”）

法定代表人：汪国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石化南路 3444 号

经营范围：混凝土外加剂、石油助剂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以及其他建筑材料、建筑设备、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销售。销售：化工原料：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精细化工总资产 6,544.61 万元，净资产 3,053.1 万元，营业收入 4,599.96 万元，净利润 208.32 万元。

（3）新疆天山建材技术装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建材技术装备”）

法定代表人：栾德华

注册资本：600 万元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开泰南路 3481 号

经营范围：软质建筑材料制造、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销售；金属制品制造、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销售；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场地租赁；建材机械设备的制造安装、及技术服务；设备的检修、维修；电器设备安装；水暖安装、维修；矿山设备制造、销售；耐磨材料的制造、销售；工程模具制造、销售；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五金交电产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汽车配件。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山建材技术装备总资产 2,329 万元，净资产 1,127 万元，营业收入 502 万元，净利润 -141 万元。

(4) 新疆建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化实业”）

法定代表人：迟明珠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西八家户路 766 号

经营范围：锅炉安装、改造；压力管道安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园林绿化；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建化实业总资产 35,005 万元，净资产 7,571 万元，营业收入 33,596 万元，净利润 453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1) 阜康水泥与本公司是同一控制人下的子公司。本公司与阜康水泥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原材料水泥的采购。2016 年度，本公司与阜康水泥未发生该类交易；

(2) 精细化工与本公司是同一控制人下的子公司。本公司与精细化工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原材料减水剂的采购。2016 年度，本公司与精细化工发生该类交易金额为 45.18 万元；

(3) 天山建材技术装备与本公司是同一控股股东下的子公司。本公司与天山建材技术装备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机械加工。2016 年度，本公司与天山建材技术装备发生该类交易金额为 179.86 万元；

(4) 建化实业与本公司是同一控股股东下的子公司。本公司与建化实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接受劳务。2016 年度，本公司与建化实业发生该类交易金额为 39.93 万元；

3、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2017 年度，本公司与阜康水泥发生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 2、2017 年度，本公司与精细化工发生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 3、2017 年度，本公司与天山建材技术装备发生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 4、2017 年度，本公司与建化实业发生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值确定，定价须符合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存在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等交易行为均按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出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相关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汤洋、陈彤、邓峰对公司 2017 年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2017年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等交易行为均按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同意将该项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其他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汤洋、陈彤、邓峰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审议的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其他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